

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定全市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指导监督市属监狱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三）指导监督戒毒场所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四）制定全市法制宣传教育和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县区、部门、行业的法治宣传和依法治理工作。

（五）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市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六）监督管理全市法律援助工作。

（七）指导全市司法所、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八）指导监督全市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九）负责全市国际司法考试工作。

（十）负责全市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初审工作。

（十一）参与有关法规规章的起草、修改、咨询工作和司法行政系统的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指导司法行政系统行政复议、应诉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警用服装和执法勤务车辆等警用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作。

（十三）指导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思想政治、干部队伍建设和基层党建工作，指导法律服务行业党建工作，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人民警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十四）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抚顺市司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111.6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111.6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1.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13.88 万元，增长 0.66%，主要原因：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司法行政业务经费等较上年有所增长。

(二) 支出总计 2111.6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788.4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4.69%。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88.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2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56 万元。
2. 项目支出 323.2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5.31%。主要包括依法治国建设、司法行政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3.88 万元，增长 0.66%，主要原因：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司法行政业务经费等较上年有所增长。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按照预算金额执行。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11.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88.42 万元，项目支出 32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88 万元，增长 0.66%，主要原因：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司法行政业务经费等较上年有所增长。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31%，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6%，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138.3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11.6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 1511.73 万元，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1188.48 万元，主要是是人员工资、津补贴、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费等费用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22.55 万元,主要是司法行政业务费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3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 9.5 万元,预算执行中追加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0.70 万元,主要是市委法治建设方面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要去调减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12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9.68 万元,主要是离休费、退休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有一名离休人员逝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57.71 万元,主要是机关人员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保险基数调增。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2.02 万元,主要是是机关人员职业年金单位账户记实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记实缴费需在退休时。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77.71 万元,主要是是死亡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时未编制该项资金,编制预算时不可以预见实际情况。

3. 卫生健康支出 88.27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88.27 万元，主要是机关人员医疗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4. 住房保障支出 144.54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8.70 万元，主要是机关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8.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公积金基数调整。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5.84 万元，主要是住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未编制该项资金，编制预算时不可以预见实际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0.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管理办法与制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99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

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资金支出。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资金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41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3.94%。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批复数执行。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6 批次、35 人、0.4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0.11 万元，增长 37.80%，主要是公务接待次数略有增长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99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6.06%。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批复数执行。比上年增加 2.12 万元，增长 26.94%，主要是部分车龄长需要维修保养费用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9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运行维护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88.4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38.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50.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

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0.21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0.83 万元，降低 0.55%，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数执行。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处置车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整体绩效及项目绩效开展自评。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

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2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等信息化建设方面支出。
2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 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7.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

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8. 医疗卫生（类）其他医疗卫生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29. 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30. 交通运输（类）石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款）石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项）：反映石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31.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32.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33.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34.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3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11.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11.7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7.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8.2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4.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11.67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11.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11.67	总计	62	2,11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11.67	2,111.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1.73	1,511.73					
20406	司法	1,511.73	1,511.73					
2040601	行政运行	1,188.48	1,188.4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55	322.55					
2040612	法治建设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12	367.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41	289.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68	89.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7.71	157.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2	42.02					
20808	抚恤	77.71	77.71					
2080801	死亡抚恤	77.71	77.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27	88.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27	88.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27	88.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54	144.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54	144.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70	138.70					

2210203	购房补贴	5.84	5.84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11.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11.67	2,111.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11.67	总计	64	2,111.67	2,11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 111. 67	1, 788. 42	323. 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511. 73	1, 188. 48	323. 25
20406	司法	1, 511. 73	1, 188. 48	323. 25
2040601	行政运行	1, 188. 48	1, 188. 48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 55		322. 55
2040612	法治建设	0. 70		0. 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7. 12	367. 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 41	289. 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 68	89. 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7. 71	157. 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 02	42. 02	
20808	抚恤	77. 71	77. 71	
2080801	死亡抚恤	77. 71	77. 7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 27	88. 2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 27	88. 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 27	88. 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 54	144. 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 54	144. 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 70	138. 70	
2210203	购房补贴	5. 84	5. 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88.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421.31	3020	办公费	32.68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77.43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249.40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57.71	3020	电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42.02	3020	邮电费	3.40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27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5	3021	差旅费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138.70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5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56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6.77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32.28	3021	公务接待费	0.41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77.71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2.80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3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8.61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0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70.51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4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38.21	公用经费合计					150.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0.41	10.4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41	0.4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99	9.9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9	9.99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抚顺市司法局（本级）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15001 抚顺市司法局本级-2104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635. 41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635. 41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3. 36		3. 36		100. 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3. 59		0		0. 00%		8		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97. 99		288. 01		96. 65%		8		7. 7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84. 88		76. 76		90. 44%		8		7. 2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400. 18		1354. 17		96. 71%		8		7. 73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一、持续聚焦统筹推进法治建设重要任务。二、牢牢把握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主线。三、积极服务抚顺全面振兴实现新突破工作大局。四、始终重视党建队伍建设核心工作。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省司法厅的有力指导下，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总体国家安全观，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最大的政治，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 5	3. 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 3	3. 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 3	3. 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 3	3. 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3. 3	3. 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推进依法治国		统筹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8	6.8							
	社会效益	普法宣传		持续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干部满意度	>=	95	%	95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综合业务培训	>=	1	次	1	1	2.5	2.5						
			完善制度		统筹推进		全部或基本达成 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0.6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援疆经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3			全年执行数（万元）			4.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份。										按照上级单位要求，完成援疆任务。《关于选派第六援疆干警的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干部人数	>=	1	人	1	100%	8.3	8.3							
			援疆、援藏政策落实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案件受援人回访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执行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对口支援医务人员补助标准	<=	4.3	万元	4.2486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经费节约率	<=	4.3	万元	4.2486	100%	7	7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日常救援任务率	=	100	%	100	100%	6.6	6.6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6	6.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法律援助平稳高效运行		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6	6.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到影响的部门满意度	>=	100	%	100	100%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	100	%	100	100%	6.6	6.6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法治建设业务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3			全年执行数（万元）			0.3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为市委、市政府等主要领导购买法治建设学习用书。增强法治观念，提升法治思									在经费保障下，按计划完成工作任务，全部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教科书发放人数	>=	18	人	18	100%	8.3	8.3							
			学习刊文量	=	1	本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购置存储书籍正版率	>=	100	%	100	100%	8.5	8.5							
			购置图书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购置图书的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图书购置费支出	<=	0.3	元	0.3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带动全市各级党委（党组）加强理论学习		领导干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将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等相关内容纳入中心组学习内容	>=	1	次	1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行政复议业务费													
主管部门				抚顺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4			全年执行数（万元）			0.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行政复议法》单行本 400 本每本 2 元，共 800 元，《《行政复议为民指南》》宣传资料 600 份每									在经费保障下，按照计划完成年初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刷宣传品数量	>=	600	份	600	100%	12.5	12.5							
			印刷宣传材料数量	>=	800	册	8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印刷宣传材料内容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宣传工作普及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开展法律宣传活动	=	1	次	1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会对司法行政工作认知度			行政复议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行政复议经费（保运转）													
主管部门				抚顺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抚顺市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2			全年执行数（万元）			5.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行政复议办公楼业务开展										在经费的保障下，按照年初计划完成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面积	<=	1500	m²	1500	100%	8.3	8.3							
			公用房运行经费覆盖办公楼面积	=	1500	平方米	15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保证办公楼正常运行		有序开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3	8.3							
			因物业工作不到位影响办公的次数	<=	8	次	8	100%	8.5	8.5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采暖水电费成本控制率	=	5.2	%	5.2	100%	8.3	8.3							
			办公经费支出	<=	5.2	万元	5.2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经费节约率	<=	5.2	万元	5.2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环境整洁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